证券代码:002222　证券简称:福晶科技　公告编号:2011-019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划转至全国社保基金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和全国社保基金会颁发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相关规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近日将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以下简称"物构所")持有公司的5,769,64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2%)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持有。

本次划转前,物构所持有公司股份101,250,000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3%;本次划转后,物构所持有公司股份95,480,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50%;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物构所。

物构所本次持股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增减股数	增减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250,000	35.53%	-5,769,640	-2.02%	95,480,360	33.50%

特此公告。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围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4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宁波高新区围海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1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司办理了对全资子公司宁波高新区围海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技术")的增资手续。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对围海技术增资2,011万元,增资完成后围海技术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2,511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围海技术于2011年8月1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215000020790

注册资本:2,511万元

实收资本:2,511万元

注册地址:宁波高新区江南路599号科技大厦9楼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元洪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水利工程技术的研发、咨询及水利工程的施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研发及租赁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11—G03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配售股份可流通数量为480万股;

2、本次配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8月8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18号文核准,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35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元,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480万股,网上发行1955万股。本次发行网下配售结果已于2011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证监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网下配售的股票自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1年5月6日)起,锁定三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现锁定期将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11年8月8日上市流通。本次网下配售的股份480万股上市流通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780	-	480	7300
1、网下配售股份	480	-	480	0
2、IPO前发行限售	7300	-	-	73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55	480	-	2435
三、总股本	9735			9735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22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正在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宜,相关事项尚在筹划审议过程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审议过程中股票价格波动,经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日开市起停牌,最迟不晚于8月4日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一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11-23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8月1日,本公司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经贸信托公司")的股份交易告知单,外经贸信托公司自2011年6月27日到8月1日下午收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15,757,9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48%。

本次权益变动后,外经贸信托公司仍持有本公司股份134,597,5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95%。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一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11-025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6月11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72,049,0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45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602,454.2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72,049,085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46,458,902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08月09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08月10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11年08月10日

三、权益分派发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08月0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于2011年08月10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08月1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代码	股东名称
1	08*****608	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	08*****613	吴江新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五、本次新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08月10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送股	资本公积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股份总数		372,049,085	100.00	0	74,409,817	74,409,817	446,458,902	1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9,429,543	67.04	0	49,885,909	49,885,909	299,315,452	67.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619,542	32.96	0	24,523,908	24,523,908	147,143,450	32.96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1,275,542	32.60	0	24,255,108	24,255,108	145,530,650	32.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44,000	0.36	0	268,800	268,800	1,612,800	0.36

七、本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446,458,902股摊薄计算,2010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31元,2011年半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09元。

八、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董秘办公室、证券部

2、咨询地址: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五龙路22号

3、咨询联系人:卢蕊芬、吴晓燕

4、咨询电话:0512-63550591,63574760

5、传真电话:0512-63555511

九、备查文件

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996　证券简称:中国中期　公告编号:2011-022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0一一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8月2日下午2:30;(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1年8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2011年8月1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1年8月2日下午3:00。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召集人: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张文主持本次会议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13人,所代表的股份数为58,346,7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7%,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08人,所代表的股份数为3,679,9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关于同意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购买土地的议案》

同意57,201,72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4%;反对27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弃权867,66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

(2)审议通过《关于参与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中期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须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方能实施。

同意3,189,02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40%;反对1,093,46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1%;弃权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名称:王冰、王卫国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067　股票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2011-034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1年7月13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临2011-032,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为特别议案,需以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为通过,其余议案以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为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表决方式召开。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1年7月12日召开的四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决定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事项,现将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8月5日(星期五)下午1:00时起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8月4日—8月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8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8月4日下午3:00至2011年8月5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1年8月1日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6、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1年8月1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有关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1-027号;

议案二、《关于增加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并变更提供资助主体的议案》;

有关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并变更提供资助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1-029。

议案三、《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有关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1-030。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1年8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

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067;投票简称:"景兴投票"。

3、在投票当日,"景兴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00元
一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二	关于增加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并变更提供资助主体的议案	2.00元
三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不同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8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1年8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1年8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至2011年8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增加"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元),股东如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了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

传真或信函在2011年8月4日16: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来信请寄:浙江省曹桥街道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收,邮政编码:314214《信封请注明"会议登记"字样)。

2、登记时间:

2011年8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5969328,传真:0573-85966983

联系人:吴艳芳

六、其他事项: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三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提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一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关于增加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并变更提供资助主体的议案			
三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对临时议案的表决指示:

(2)如果委托人未作出表决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受托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1-031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8月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11年7月26日将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松峰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谢松峰、蔡行荣、严伟立、陈欢、马恩曦、周全根、赵蓉、杨俊智、黄海林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杨俊智、赵蓉、黄海林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九人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杨俊智、赵蓉、黄海林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混合能源发展部从事变频节能混合电源开发和产业化的议案》

为寻求低能耗、低维护成本的电源解决方案,公司计划开发变频节能混合电源产品,新产品将改变传统柴油发电机组的工作方式,降低柴油发电机组的燃油消耗、排放污染和维护费用,兼容绿色新能源接入,为客户节省未来升级的设备投资。

为顺利开展变频节能混合电源开发和产业化工作,同意公司成立混合能源发展部,负责混合能源系列产品的研发,项目的组织实施,市场开发和销售,新部门实行独立的财务核算和业绩考核,前期开展新产品的研发、试验、样机生产等工作,并调查市场需求、技术路径、生产工艺、制造成本、投资回报等方面情况,编制产业化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后执行。

此项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1年8月25日在公司三楼大会议室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方式进行。

会议主要议题为: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此项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8月2日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谢松峰先生,1964年出生,加拿大籍,香港永久居民,研究生学历,中欧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科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以及科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上海市青浦区政协(港澳)委员、上海市侨商会第三届常务理事、上海市企业家协会理事、上海市青浦区华侨联合会常委、上海市青浦区侨商协会副会长、上海市青浦区海外联谊会理事。历任科泰机电(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科泰电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汕头经济特区科泰电源有限公司32.81%的股权,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2.5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蔡行荣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制造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首席设计师,上海荣旭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科泰电源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科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科泰国际私人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汕头市粤东机电集团副总经理、汕头经济特区科泰电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科泰电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曾任汕头市第六届人大代表、汕头市青年联合会常委、汕头市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会长、中国通信电源情报网副会长。持有本公司22万股,并持有上海荣旭泰投资有限公司76.42%的股权,上海荣旭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7.18%的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严伟立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籍,香港永久居民,取得英国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捷联投资有限公司、捷联集团有限公司、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克莱门特捷联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正卓工程(香港)有限公司、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捷联发展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以及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喜得利公司服务工程师、大东电报局高级销售工程师、梅兰日兰电子公司董事、科泰电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持有科泰控股有限公司35.09%的股权,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2.5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陈欢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科泰国际私人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内燃发电设备分会副理事长。历任汕头经济特区科泰电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科泰电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持有上海荣旭泰投资有限公司5%的股权,上海荣旭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7.18%的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马恩曦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籍,香港永久居民,取得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科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汕头市怡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汕头经济特区佳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科泰机电(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汕头经济特区科泰电源有限公司董事、科泰电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与其妻或韶群共同持有科泰控股有限公司32.10%的股权,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2.5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周全根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上海捷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嘉苑捷联电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时还担任上海市松江区政协委员、上海市松江区工商联常委、上海市工商联执委。历任上海日用化学品二厂中试室技术员,上海欧港发展有限公司中国部经理、科泰电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蓉女士,1959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期货资格),于2008年4月参加上交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获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思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长期供职于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二十余年注册会计师工作经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杨俊智先生,1955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于2010年3月参加深交所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并获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享受2002年度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一层次),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高层次科技专家。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兰州电源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同时担任国家内燃机发电机组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主任、全国移动电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329)主任委员、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内燃发电设备分会理事长、机械工业兰州内燃发电设备产品质量检验所所长、《移动电源与车辆》杂志编委会主任委员、兰州理工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共甘肃省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中共兰州市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兰州市七里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历任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机械厂副厂长、通达机器海南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兰州电源车辆研究所科研办副主任、工厂厂长、所长助理、副所长等职。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黄海林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律师、于2003年3月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并获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市申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高级合伙人。历任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助理研究员,上海市中新律师事务所律师。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1-032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1年8月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于2011年7月26日将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小军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三年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本届监事会提名李忠明先生、刘雪慧女士担任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此项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8月2日

附件: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忠明先生,1954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工学学士,标准化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监事、管理者代表。历任安徽省轻工科学技术研究所轻工产品开发室主任、海南新大洲摩托车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及品质管理室主任、新大洲本田股份有限公司品质部主任、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持有上海荣旭泰投资有限公司0.5%的股权,上海荣旭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7.18%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刘雪慧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商务管理部经理、监事。历任汕头经济特区科泰电源有限公司技术部资料员、技术员,科泰电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产品中心总经理助理,商务中心项目管理部、合同管理部经理,商务部副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1-033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7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王小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王小军将与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8月2日

附件(简历):

王小军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讲师职称。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历任上海华东师范大学讲师、编辑,上海华联超市总裁办主办科员、ACC国际(上海)化工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上海民强投资集团人事行政总监及开发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长期从事企业人事行政管理工作。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